

##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延长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决议有效期及 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延长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》和《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》，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关于延长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》等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事宜相关的议案。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等与调整本次发行方案事宜相关的议案。根据上述决议，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相关决议有效期、相关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，即 2025 年 9 月 12 日至 2026 年 9 月 11 日。

鉴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，确保本次发行工作顺利推进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——发行类第 6 号》等有关法律

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长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》和《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》，同时提请股东会本次发行相关决议有效期和授权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，即有效期延长至 2027 年 9 月 11 日。除延长有效期外，本次发行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14 日